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鉴于中审亚太与公司签订的服务协议已到期，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。公司选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证天通”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我们认为中证天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请中证天通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、批准。

独立董事：卢文兵、赵可夫、闫杰慧

2022 年 4 月 20 日